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8)

#### 經修訂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提述(i)PW Medtech Group Limited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之通函；(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原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五)舉行)通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合併事項投票承諾及延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除非另有界定，本經修訂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修訂通告股東特別大會將延期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1號樓舉行，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經修訂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確認、批准及追認實際出售事項(透過(i)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出售事項)；或(ii)提供合併事項投票承諾及其項下促進的交易(包括現金兌付))，連同交易文件、合併事項投票承諾及其項下擬進行及促進的交易(包括出售事項及現金兌付)；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執行董事就或為實際出售事項、出售事項、現金兌付、交易文件、合併事項投票承諾及與之相關或擬訂立的任何其他文件(如需要，按個別情況作出修訂)或為確保有關事項順利實施及生效代表本公司全權酌情進行彼認為屬必要、有利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簽署、簽立(親筆簽署或蓋章)、完成及交付所有文件)，並作出或協定本公司執行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就本公司利益而言屬必要、有利或權宜的有關改動、修訂及增補。」

2. 宣派建議特別股息每股約0.2034美元(相等於每股約1.5764港元, 供說明之用)(須待出售事項交割後方可作實), 並謹此授權董事會落實按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之相關匯率以港元派付建議特別股息, 以及採取彼等認為就落實或有關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或前後派付建議特別股息而言可能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行動、事宜及步驟。

承董事會命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月娥  
謹啟

香港,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附註:

1. 載有上述經修訂普通決議案詳情的補充通函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寄發予股東。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 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倘有關股東持有超過一股股份)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但須親身出席以代表該股東。
3. 補充通函隨附有關上述經修訂普通決議案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重要提示:**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代通函隨附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已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交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敬請知悉, 原代表委任表格將不再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及就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普通決議案投票。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的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須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方為有效。

4.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股東名冊登記, 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東名冊登記, 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未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之人

士，須確保將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見上文附註3)辦理登記手續。

(ii) 符合收取建議特別股息的資格

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特別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東名冊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建議特別股息的資格，未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之人士，須確保將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見上文附註3)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月娥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姜黎威先生及林君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剛先生、張興棟先生及陳庚先生組成。

就本通告而言，除另有指明者外，美元乃按1.00美元兌7.7504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該匯率(如適用)惟僅作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能曾經或將會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甚至完全不能換算。